

財務委員會審核二〇二二至二三年度開支預算管制人員的答覆

管制人員：衛生署署長
總目37－衛生署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綱領
FHB(H)065	0382	陳克勤議員	法定職責
FHB(H)066	0645	陳凱欣議員	法定職責
FHB(H)067	0182	陳家珮議員	法定職責
FHB(H)068	0557	陳曼琪議員	預防疾病
FHB(H)069	0574	陳曼琪議員	法定職責
FHB(H)070	0914	陳穎欣議員	預防疾病
FHB(H)071	0356	張宇人議員	預防疾病
FHB(H)072	0217	何君堯議員	預防疾病
FHB(H)073	0608	林素蔚議員	預防疾病
FHB(H)074	0609	林素蔚議員	醫療護理
FHB(H)075	0837	林哲玄議員	預防疾病
FHB(H)076	0861	林哲玄議員	預防疾病
FHB(H)077	0862	林哲玄議員	預防疾病
FHB(H)078	0866	林哲玄議員	預防疾病
FHB(H)079	0807	梁文廣議員	預防疾病
FHB(H)080	0808	梁文廣議員	醫療護理
FHB(H)081	0503	李世榮議員	預防疾病, 醫療護理
FHB(H)082	0859	狄志遠議員	預防疾病
FHB(H)083	0718	黃元山議員	預防疾病
CSB040	0598	李浩然議員	公務員醫療及牙科服務
S-FHB(H)007	S037	陳曼琪議員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82)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法定職責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本地醫院殮房及公眾殮房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過去3年：

- (a) 衛生署法醫數目；
- (b) 存放遺體設施數目；及其使用率為何；
- (c) 第五波疫情期間遺體增多，現時欠缺的設施數目為何；
- (d) 承上題，政府有何應對措施？
- (e) 每年經由醫院殮房及公眾殮房處理的遺體各有多少；
- (f) 當中有多少具須經法醫解剖以研究死因，以及它們平均須在殮房存放多少時間才會由法醫解剖；
- (g) 疫情有否令法醫解剖程序延誤？

提問人：陳克勤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 (a) 過去3年(2019-20至2021-22年度)，衛生署法醫服務醫生的核准編制為17人。
- (b) 3間由法醫服務管理的公眾殮房(即域多利亞公眾殮房、富山公眾殮房和葵涌公眾殮房)的固定遺體存放量為506具。過去3年，3間公眾殮房的平均使用率如下：

公眾殮房	固定遺體存放量*的平均使用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域多利亞公眾殮房	100.5%	108.1%	115.9%
富山公眾殮房	112.6%	140.8%	136.9%
葵涌公眾殮房	112.7%	143.0%	142.3%

* 指存放於公眾殮房遺體冷藏室內的固定層架不同層格內的遺體容量。

(c)及(d)

鑑於殮房使用率高企，衛生署實施多項措施提升遺體存放量，以渡時艱。這些措施包括 (a) 在公眾殮房使用流動儲存裝置存放遺體及組合式遺體冷藏儲存裝置，以及 (b) 臨時重新開放九龍公眾殮房，並在旁設立存放組合式遺體冷藏儲存裝置的設施。公眾殮房的總遺體存放量在 2021 年年底增加至約 1 350 具。

2019 冠狀病毒病第五波疫情期間，社會對遺體存放的需求急增。為進一步提高存放量，衛生署立即採取多個措施，包括 (a) 加快富山公眾殮房重置計劃的進度，務求令該殮房的冷藏室可於 2022 年 4 月投入服務(該殮房的固定遺體存放量為 830 具)；(b) 設置冷凍櫃(包括在沙田富山公眾殮房附近 1 個遺體存放設施，把遺體存放量增加至約 2 700 具)，並在暫存點設置組合式遺體冷藏儲存裝置；以及 (c) 暫時使用私營機構(例如殯儀館及護養院)的遺體存放空間。

(e)及(f)

公眾殮房屬法醫科專門設施，供該科對根據《死因裁判官條例》(第 504 章)須向死因裁判官呈報的死亡個案的遺體進行法醫學檢驗。公眾殮房全日 24 小時接收遺體，不會有服務輪候時間。除非獲得死因裁判官豁免剖驗，否則遺體一般會在警方安排死者親屬辨認後 2 個工作天內剖驗。

過去 3 年，經由公眾殮房處理的遺體數目及在公眾殮房進行的屍體剖驗次數如下：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處理遺體的數目	8 326	9 877	9 515
屍體剖驗次數	2 397	2 604	2 624

衛生署並沒有經由醫院殮房處理的遺體資料。

- (g) 2019 冠狀病毒病第五波疫情期間，由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各急症室移送的遺體數目急增。與死因裁判官調查工作有關的程序(如辨認遺體及剖驗屍體)須在公眾殮房進行。鑑於遺體數目急增，這些程序亦受到影響。衛生署一直與醫管局及不同政府部門緊密合作，簡化辨認遺體的程序，並已增加人手，務求把影響減至最低。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45)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長者醫療券計劃方面，請按服務提供者分類分別列出：

- I. 過去 3 年的每年間，各服務分類下的申領宗數、總申領金額及每宗交易的平均申領金額；
- II. 過去 3 年的每年間，每年曾作一筆過交易超過 2,000 元的申領數字；
- III. 請按服務類別列出衛生署在過去 3 年，每年接獲醫療券計劃相關的投訴數字；當中多少宗個案已完成調查、多少宗個案查明屬實及多少宗牽涉詐騙或不當申報醫療券。

提問人：陳凱欣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I.

過去 3 年，醫療券申領交易宗數、申領金額和每宗申領交易的平均金額按已登記參加長者醫療券計劃(計劃)的醫療服務提供者類別開列如下：

醫療券申領交易宗數

	2019 年 ^{註 1}	2020 年	2021 年
西醫	2 952 153	1 957 092	1 917 943
中醫	1 633 532	1 376 436	1 542 578
牙醫	310 306	246 844	308 343
職業治療師	3 233	4 640	7 224
物理治療師	43 946	39 669	48 107
醫務化驗師	20 770	15 324	20 033
放射技師	16 779	14 386	19 373
護士	9 936	6 903	11 295
脊醫	10 820	8 826	9 357
視光師	242 424	158 127	196 046
小計(香港)：	5 243 899	3 828 247	4 080 299
香港大學深圳醫院 ^{註 2}	13 562	18 962	35 953
總計：	5 257 461	3 847 209	4 116 252

醫療券申領金額(千港元)

	2019 年 ^{註 1}	2020 年	2021 年
西醫	1,246,024	947,488	1,027,990
中醫	599,170	634,851	788,617
牙醫	313,111	276,556	355,444
職業治療師	4,432	5,383	7,503
物理治療師	17,210	15,191	19,238
醫務化驗師	18,654	13,706	20,552
放射技師	15,749	14,700	22,603
護士	10,214	8,753	11,049
脊醫	5,675	5,127	5,760
視光師	431,680	225,903	284,753
小計(香港)：	2,661,919	2,147,658	2,543,509
香港大學深圳醫院 ^{註 2}	3,997	5,507	12,103
總計：	2,665,916	2,153,165	2,555,612

每宗醫療券申領交易的平均金額(港元)

	2019 年 ^{註 1}	2020 年	2021 年
西醫	422	484	536
中醫	367	461	511
牙醫	1,009	1,120	1,153
職業治療師	1,371	1,160	1,039
物理治療師	392	383	400
醫務化驗師	898	894	1,026
放射技師	939	1,022	1,167
護士	1,028	1,268	978
脊醫	524	581	616
視光師	1,781	1,429	1,452
香港大學深圳醫院 ^{註 2}	295	290	337

註 1：每名合資格長者於 2019 年 6 月 26 日獲額外發放屬一次性質的 1,000 元醫療券金額，而醫療券累積上限亦於同日起進一步提高至 8,000 元。此外，每名合資格長者可用於視光服務的醫療券金額上限亦於同日起設定為每兩年 2,000 元。

註 2：香港大學深圳醫院長者醫療券試點計劃在 2015 年 10 月 6 日推出，並自 2019 年 6 月 26 日起恆常化。該院以醫院為單位參與計劃。

II.

過去 3 年，已登記參加計劃的香港醫療服務提供者所作出的醫療券申領交易當中，每宗交易醫療券金額「超過 2,000 元」的宗數開列如下：

每宗申領交易的醫療券金額	醫療券申領交易宗數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超過 2,000 元	154 469	116 470	161 228

III.

過去 3 年，衛生署接獲對參與計劃的醫療服務提供者的投訴個案數目開列如下：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總計
對參與計劃的醫療服務提供者的投訴個案數目	103	69	105	277

這些投訴個案內容涉及運作程序、懷疑詐騙、不當申報醫療券，以及服務收費問題，投訴對象主要為西醫、中醫、視光師及牙醫。在 131 宗已完成調查的個案中，有 35 宗個案查明屬實或部分屬實。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82)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法定職責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衛生署的法定職責包括確保藥物的安全、素質及效能，而其中衡量服務表現準則包括「每年平均巡察每個持牌零售藥物處所兩次」。就此，請告知本會：

- (一) 在過去五年，每年持牌零售藥物處所的數目，以及其在 18 區的分布數目；
- (二) 在過去五年，每年被巡察了至少一次的持牌零售藥物處所的數目，以及其在 18 區的分布數目；
- (三) 在過去五年，每年的巡察行動中，有多少次是成功檢獲非法銷售或管有未經註冊藥品，佔巡察行動的比例為何；
- (四) 在過去五年，成功檢獲的非法銷售或管有未經註冊藥品中，有多少為中成藥，佔比為何；
- (五) 在過去五年，共多少次呼籲市民自發將未經註冊藥品送交衛生署銷毀，又有多少市民響應呼籲將未經註冊藥品送交衛生署；及
- (六) 在新冠病毒病疫情極為嚴重期間，呼籲市民冒險外出將未經註冊藥品送交衛生署，做法是否合理。

提問人：陳家珮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一)和(二)

為查核藥劑製品銷售商有否遵守相關的法例規定、牌照條件及相關的執業守則，衛生署藥物辦公室定期突擊巡察獲授權毒藥銷售商(一般稱作藥房)及列載毒藥銷售商(一般稱作藥行)。衛生署中醫藥規管辦公室也會定期突擊巡察持牌中藥材零售商，確保它們遵守法例規定、牌照條件及相關的執業指引。

衛生署一直採用風險為本的模式巡察香港各區持牌零售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位於香港島、九龍及新界的獲授權毒藥銷售商、列載毒藥銷售商和中藥材零售商的數目如下：

區域*	獲授權毒藥銷售商數目	列載毒藥銷售商數目	中藥材零售商數目
香港島	121	818	1 270
九龍	208	1 433	1 779
新界	264	1 919	2 232
總計	593	4 170	5 281

* 衛生署並沒有區議會分區的分項數字。

過去 5 年的巡察次數如下：

持牌獲授權毒藥銷售商和列載毒藥銷售商：

年份	持牌零售商數目		巡察次數#	
	獲授權毒藥銷售商	列載毒藥銷售商	獲授權毒藥銷售商	列載毒藥銷售商
2017	614	3 937	1 220	7 874
2018	641	3 937	1 212	7 814
2019	649	4 295	1 305	8 323
2020	610	4 187	1 060	3 268
2021	593	4 170	1 213	6 975

持牌中藥材零售商：

年份	持牌零售商數目	巡察次數#
2017	4 697	5 543
2018	4 752	5 728
2019	4 912	5 568
2020	5 066	5 378
2021	5 281	5 779

衛生署並沒有區議會分區的分項數字。

(三)和(四)

過去 5 年，衛生署處理了 169 宗涉及非法銷售及／或管有未經註冊藥劑製品的定罪個案，以及 7 宗涉及非法銷售及／或管有未經註冊中成藥的定罪個案。相關定罪個案過去 5 年的分項數字按年表列如下：

定罪個案每年分項數字：

年份	涉及非法銷售及／或管有未經註冊藥劑製品的定罪個案數目	涉及非法銷售及／或管有未經註冊中成藥的定罪個案數目
2017	35	0
2018	45	3
2019	45	3
2020	18	1
2021	26	0
總計	169	7

(五)和(六)

為保障市民健康，衛生署就非法管有及／或銷售未經註冊藥物的個案發出新聞公報，提醒市民注意。該署一直強烈呼籲市民切勿購買成分不明或可疑的產品，亦切勿服用來歷不明的產品，因其安全、素質及效能均未獲保證。該署促請已購買未經註冊藥物的市民立即停服該等藥物；市民如服用後感到不適，應徵詢醫護專業人員的意見。此外，衛生署建議市民把該等藥物交給該署銷毀，但這並非強制性的規定。過去 5 年，衛生署共發出 81 份同類性質的新聞公報。

衛生署強調，近日本港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非常嚴峻。該署強烈呼籲市民繼續遵守社交距離措施，盡量減少外出，避免參加人多擠迫或不必要的活動或聚會等，以減低感染機會，並避免病毒在社區傳播。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57)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本港婦女疾病的數目按年上升，情況受到市民的關注。衛生署的職責包括預防和控制疾病，即通過措施減低各類傳染性或非傳染性疾病的風險，以及促進健康，亦即加深一般市民及特定目標組別人士對健康知識的了解。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 (1) 衛生署於過去三年，有否針對各類婦科疾病，包括但不限於子宮頸癌、乳癌、HPV 病毒等，分別增撥資源及人手預防和控制相關疾病；如有，各類疾病的詳情分別為何；
- (2) 承上題，衛生署於過去三年，在子宮頸普查計劃及乳癌篩查先導計劃中，每年所投放的資源及人手分別為何；當中成效分別為何；及
- (3) 衛生署於過去三年，有否分別增撥資源及人手用作向各類社團，包括婦女組織、基層社團、同鄉會、少數族裔群體等，推廣婦科健康資訊；如有，各類社團的詳情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曼琪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1).及(3).

衛生署一直推廣健康的生活習慣，並以此作為預防癌症的首要策略。過去3年，署方加強有關婦女癌症(包括乳癌和子宮頸癌)的公眾教育工作，以推動公眾認識及預防這些癌症。傳達資訊的途徑包括：網站、印刷品、文章、

社交媒體、網上宣傳、電話教育熱線、傳媒訪問等。署方在 2020 年推出了推廣子宮頸篩查的短片，並在 2021 年製作了 2 套宣傳短片，向公眾推廣關注乳房健康及預防乳癌。署方亦以 7 種語言(包括印度文、尼泊爾文、巴基斯坦文、泰文、印尼文、菲律賓文和越南文)，為少數族裔人士製作有關子宮頸癌和乳癌的預防及篩查的健康資訊。

癌症預防及教育工作所涉的資源和人手，由衛生署用於預防疾病工作的整體撥款承擔，因此未能分項列出。

另外，自 2019/20 學年起，衛生署在香港兒童免疫接種計劃下為小五和小六女學童推出人類乳頭瘤病毒(HPV)疫苗接種計劃。小五女學童會獲安排在其就讀學校接種第一劑疫苗，並按照建議的接種時間表在下學年升讀小六時接種第二劑疫苗。2019-20 年度、2020-21 年度和 2021-22 年度，HPV 疫苗接種計劃的財政撥款分別為 6,140 萬元、8,680 萬元和 9,130 萬元。有關工作涉及共 8 個公務員職位。

(2).

(a) 子宮頸普查計劃

在 2004 年，政府與公營及私營醫護界別和非政府機構合作推出「子宮頸普查計劃」(「普查計劃」)，以促進及鼓勵婦女定期接受子宮頸篩查。普查計劃按照由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領導的癌症事務統籌委員會轄下的癌症預防及普查專家工作小組(「專家工作小組」)的建議，鼓勵 25 至 64 歲曾有性經驗的婦女定期接受子宮頸篩查。

衛生署家庭健康服務轄下的母嬰健康院和婦女健康中心為婦女提供獲資助的子宮頸檢查服務。在 2019、2020 和 2021 年，到母嬰健康院接受子宮頸檢查服務的人次分別為 93 740、17 553 和 53 656，而獲轉介至專科跟進的總人次則分別為 4 391、1 377 和 2 553。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母嬰健康院的子宮頸檢查服務於 2020 年 2 月至 10 月期間暫停 8 個月，以調動人員參與各項抗疫工作。有關服務由 2020 年 10 月起逐步恢復。

普查計劃在 2019-20 年度、2020-21 年度和 2021-22 年度的財政撥款分別約為 2,000 萬元、2,000 萬元和 2,100 萬元。

(b) 乳癌篩查先導計劃

政府於 2020 年的《施政報告》公布，會根據癌症事務統籌委員會轄下專家工作小組的修訂建議，採用以風險為本的方式進行乳癌篩查。44 至 69 歲的婦女如有某些組合的個人化乳癌風險因素令她們罹患乳癌的風險增加，應考慮每兩年接受一次乳房 X 光造影篩查。

乳癌篩查先導計劃(「先導計劃」)於 2021 年 9 月起在衛生署轄下 3 間婦女健康中心和 18 間長者健康中心分階段展開，為期兩年。先導計劃會根據有關乳癌篩查的修訂建議和載於癌症網上資源中心的個人化乳癌風險評估工具(網址：www.cancer.gov.hk/tc/bctool)，為 44 至 69 歲的合資格婦女提供乳癌篩查服務。如有需要，參與先導計劃的婦女亦可獲安排接受輔助性的超聲波乳房檢查。

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超過 4 600 名合資格婦女已在先導計劃下接受乳癌風險評估，當中約 34% 獲轉介接受乳房 X 光造影篩查。

先導計劃在 2021-22 年度的財政撥款約為 2,300 萬元。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74)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法定職責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中醫藥發展對促進社區健康有重大作用，而政府近年亦積極推動相關方面的制度。至於近日，新冠確診人數直線上升，大量確診者除需等候接受治療外，就只能靠從市面購入成藥以求紓緩病情，但現時相關的內地中成藥卻因未註冊而不可在港銷售。就此，可否告知：

- (1) 鑑於中醫藥業界過往多次批評中成藥註冊制度效率低下，衛生署於過去三年，有否分別增撥資源及人手，加快審批或協助業界註冊中成藥；如有，詳情為何；
- (2) 現時衛生署中藥檢測中心負責研究中藥的參考標準和檢測方法，但同樣被批評效率緩慢；衛生署於過去三年，有否就此分別增撥資源及人手，加快制定參考標準和檢測方法的進度，以及尋求內地相關部門的協助，交流及援助相關的工作；如有，詳情為何；
- (3) 於抗擊新冠疫情的工作上，衛生署有否規劃資源及人手，研究及落實中醫藥在應對疫情的角色及定位；如有，詳情為何；及
- (4) 衛生署有否增撥資源及人手，加快審批有助治療新冠病毒的內地中成藥，在香港市面合法售賣；如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陳曼琪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1)

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管委會)轄下中藥組及衛生署一直推出多項措施，協助業界擬備中成藥註冊的相關文件，當中包括發布一系列中成藥註冊的指引、為中藥商舉辦簡介會及交流會、增加獲中藥組認可的內地檢測機構數目等。

截至 2022 年 2 月底，中藥組共收到 18 349 宗中成藥註冊申請，當中 10 125 宗申請因不同原因而遭拒絕或撤回，包括申請人撤回申請；申請人沒有提交 3 份合格的基本測試報告或所需的文件／報告；有關產品不符合《中醫藥條例》(第 549 章)(《條例》)對中成藥的定義；註冊證明書持有人沒有申請註冊續期。在餘下的 8 224 宗申請中，獲發「確認中成藥過渡性註冊通知書」和「中成藥註冊證明書」的中成藥分別有 4 540 和 3 564 種，而現正處理的「中成藥註冊證明書」新申請個案則有 120 宗。有關將已獲發「確認中成藥註冊(非過渡性)申請通知書」的中成藥轉為獲發「中成藥註冊證明書」的工作已於 2019 年年底全部完成。在 4 540 宗「確認中成藥過渡性註冊通知書」申請中，有 862 宗已獲批准正式註冊，申請人繳付有關費用後會獲發「中成藥註冊證明書」。至於其餘 3 678 宗「確認中成藥過渡性註冊通知書」申請，2 271 宗(約 62%)的安全、品質及成效文件已經獲批，待審核產品的標籤及說明書的工作完成後，便可獲發「中成藥註冊證明書」。

過去 3 年(2019-20 至 2021-22 年度)，衛生署每年獲額外撥款 840 萬元，供中醫藥規管辦公室(規管辦公室)聘用 18 名非公務員合約的助理中醫藥主任，以加快將已獲發「確認中成藥過渡性註冊通知書」的中成藥轉為獲發「中成藥註冊證明書」的工作。為進一步加快處理中成藥的註冊申請，規管辦公室在 2020 年 1 月成立專責小組；小組由 7 名非公務員合約的中醫藥助理組成，負責處理將已獲發「確認中成藥過渡性註冊通知書」的中成藥轉為獲發「中成藥註冊證明書」的審核工作。所涉額外開支由規管辦公室的財政撥款承擔。

(2)

過去 3 年，政府中藥檢測中心(檢測中心)開展了多項研究項目和推廣工作。檢測中心至今完成了 6 個由檢測中心諮詢委員會(諮詢委員會)通過的研究項目：(1)香港容易混淆中藥的性狀及顯微鑒別研究；(2)為檢測中心收集常用中藥標本；(3)構建數碼化中藥平台(第 I 期)；(4)外用藥油中藥材指標成分的分析；(5)建立中藥材參考脫氧核糖核酸(DNA)序列庫(第 I 期)；以及(6)以脫氧核糖核酸(DNA)技術作為鑒別鹿茸的互補檢測方法。

檢測中心現正進行經諮詢委員會通過的研究項目計有：(1)酸棗仁及其常見混淆品性狀及顯微鑒別研究；(2)為檢測中心中藥標本館收集中國道地藥材標本；(3)構建數碼化中藥平台(第 II 期)；(4)白鳳丸中藥材指標成分的分析；(5)建立中藥材參考脫氧核糖核酸(DNA)序列庫(第 II 期)；(6)以脫氧核糖核酸(DNA)技術作為鑒別川貝母常見摻雜品(平貝母)的檢測方法；以及(7)內

服中成藥中藥材指標成分的分析。有關項目一直如期進行，目前進展理想，預計會在 2022 至 2023 年間完成。

臨時檢測中心於 2019-20 及 2020-21 年度的財政撥款每年約為 4,790 萬元，2021-22 年度的財政撥款為 3,600 萬元。過去 3 年，檢測中心的核准編制分項數字如下：

職級	職位數目		
	2019-20 年度	2020-21 年度	2021-22 年度
高級化驗師	1	1	1
化驗師	3	3	3
藥劑師	1	1	1
科學主任(醫務)	14	14	14
政府化驗所技師	1	1	1
政府化驗所一級技術員	2	2	2
政府化驗所二級技術員	3	3	3
高級行政主任	1	1	1
二級行政主任	1	1	1
助理文書主任	1	1	1
實驗室服務員	1	1	1
總計：	29	29	29

衛生署一直就中藥事宜與內地相關機構合作。自 2011 年起，中國食品藥品檢定研究院已參與制定香港中藥材標準(港標)計劃的工作，為計劃提供最優秀的國家級科研專業意見。該院也就檢測中心中藥標本館籌建工作提供技術指導，並安排送贈珍貴及具代表性的常用中藥材標本予香港。在港標計劃下，檢測中心先後就 330 種常用中藥材制定參考標準，並會繼續相關工作，於每 18 個月為大約 30 種中藥材制定參考標準。港標計劃的研究結果普遍獲本地和海外認可，並使業界直接受惠。

此外，政府與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和中國中醫科學院中藥研究所簽署了合作協議。根據有關協議，政府會與內地加強多方面的合作，包括中藥的檢測與科研、建立溝通和協作機制便利中藥標準化、加強中藥發展的學術交流和培訓工作。

(3)和(4)

衛生署規管辦公室的職責包括《條例》的執法工作，並向管委會提供專業及行政支援。根據《條例》，有效的批發商牌照的持牌人可以經營中成藥和中藥材的進口商／出口商業務。此外，進出口中成藥、任何《條例》附表 1 所指明的 31 種中藥材或附表 2 所指明的 5 種中藥材，均受《進出口條例》(第 60 章)規管。持牌批發商每次進口或出口上述中成藥和中藥材前，須事先向衛生署申請相關進口或出口許可證。

衛生署徵得管委會中藥組同意後，一直優先處理所有與治療 2019 冠狀病毒病(冠狀病毒病)相關的中成藥申請，包括註冊、更改註冊詳情等。不僅如此，凡與治療冠狀病毒病有關的中成藥及中藥材，衛生署亦已加快審批及簽發其進口許可證。截至 2022 年 3 月 4 日，衛生署和中藥組已經完成處理 29 宗相關申請，沒有申請尚未處理。有關工作由規管辦公室的現有人手承擔。

自香港爆發冠狀病毒病以來，衛生署一直與各中醫師、中醫藥界、相關團體／組織、本地 3 間大學的中醫學院及非政府機構轄下的中醫診所保持緊密聯繫，並致函全港中醫師講述疫情的最新發展。該署的衛生防護中心亦已編著《預防 2019 冠狀病毒病爆發給中醫診所的感染控制措施重點(暫擬)》給各中醫師參考，並定時作出更新，以鼓勵中醫業界與政府協力防控疫情。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14)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 a) 針對新冠疫情的爆發，過去 2 年涉及本地居住的非華裔、及外傭的確診人數為何，針對有關少數族裔及外傭社群，當局過去兩年有多少個防控支援項目是給予上述群組，涉及的項目、資源、受惠人數及開支為何；
- b) 本年度相關工作的具體計劃、人手及開支預算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穎欣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a)及(b)

2020 及 2021 年，衛生署共錄得 12 650 宗 2019 冠狀病毒病(冠狀病毒病)核酸檢測陽性個案，當中約 3 711 宗個案(約 30%)的患者為非華裔人士，包括 1 006 名外籍家庭傭工。

為使少數族裔人士了解如何防控冠狀病毒病，掌握衛生署向他們提供的服務，本署以多種語言(印度文、烏都語、尼泊爾文、泰文、印尼文、菲律賓文、僧伽羅文、孟加拉文和越南文)製作健康教材，並交予少數族裔羣組的通訊及報章刊載，以及上載冠狀病毒病專題網站以供下載。本署又與民政事務總署合作，以少數族裔語言製作短片和聲帶，在冠狀病毒病專題網站及社交媒體發放。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開展後，疫苗接種中心使用的各種健康教材已翻譯成上述 9 種語言。至於重要的疫苗接種資料(如接種須

知)，更額外製備其他 4 種語言(法文、西班牙文、旁遮普語及泰米爾文)的版本。衛生署亦舉辦了多場以少數族裔人士為對象的實體或線上健康講座。

為進一步鼓勵少數族裔社羣接種疫苗，衛生署於 2021 年 3 月與一個本地非政府機構合作，推出預防冠狀病毒病健康促進先導計劃，對象以居於油尖旺、深水埗、元朗及葵青區的尼泊爾、巴基斯坦及印度裔人士為主，內容包括家訪及提供有多種語言可供選擇的電話熱線服務。截至 2022 年 2 月 17 日，共進行了 3 246 次少數族裔家庭的家訪，接觸了 11 674 人，經電話熱線服務接聽了 626 個來電，並為少數族裔人士進行了 511 個接種新冠疫苗的預約。先導計劃會延長至 2022 年 7 月，繼續以少數族裔為對象。

以少數族裔為對象的冠狀病毒病防控工作，所涉開支和人手已納入衛生署促進健康工作的整體撥款中，因此未能分項列出。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56)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政府向衛生署增撥六十億元增購疫苗，為市民注射加強劑，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1. 請詳列 60 億的分配為何？當中有多少是疫苗的價錢？
2. 私家醫生、私家醫院自開始疫苗接種以來，其施打疫苗的比例佔整體多少？花費在疫苗資助計劃上的開資是多少？未來會否增加誘因予私醫助打疫苗？

提問人：張宇人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

答覆：

1.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 2020 年 9 月批准開立一筆為數 84.413 億元的非經常承擔額後，覆蓋全港的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新冠疫苗)接種計劃遂於 2021 年 2 月展開，向市民提供兩款分別由科興研發的克爾來福疫苗及由復星醫藥／BioNTech 研發的復必泰疫苗。政府至今採購了 850 萬劑克爾來福疫苗及 1 230 萬劑復必泰疫苗，按每名接種者接種 3 劑疫苗計算，總數足以讓所有合資格人口接種。鑑於上述兩款疫苗的劑量已足夠合資格人口接種，政府通過世界衛生組織統籌的新冠疫苗全球獲取機制(COVAX)向仍需疫苗的國家捐贈了 750 萬劑阿斯利康疫苗，為全球抗疫工作出一分力。

值得關切的變異病毒株肆虐全球，而出現的病毒株傳染性比前更高(例如 Omicron)。有鑑於此，多家藥廠正全力研發更有效、更能防禦這些變異病毒株的新一代疫苗。此外，鑑於統計數字顯示第五波疫情的本地死亡個案多為 60 歲或以上人士，聯合科學委員會和行政長官專家顧問團已建議向該長者組別提供第四劑疫苗，務求使長者獲得更佳保護，抵禦病毒。

政府一直密切留意新冠疫苗的發展，並與復星醫藥、科興及其他藥廠保持聯繫。為確保市民接種的疫苗安全有效，政府會貫徹以往的做法，根據最新的科學實證及臨牀數據作出採購決定，並會不時就此徵詢專家的意見。由於政府與有關藥廠簽訂了保密協議，因此我們無法披露每劑疫苗的平均價格及其他相關詳情。

參考過目前推行的疫苗接種計劃後，我們預算 2022-23 年度的新冠疫苗接種計劃所需的額外撥款為 90.839 億元(細項載列如下)。計及結轉自 2021-22 年度(截至 2021 年 12 月中)的未定用途款項(30.526 億元)後，2022-23 年度所需的額外撥款為 60.313 億元。

項目	(百萬元)
(a) 採購疫苗(包括運輸、物流和冷鏈管理)	4,581.6
(b) 推行疫苗接種計劃(包括注射及行政費用)	3,887.3
(c) 貯存和運送	30
(d) 物料及消耗品	33
(e) 資訊科技平台	62
(f) 宣傳工作	32
(g) 應急基金(疫苗採購費用總額的10%)	458
(h) 減去：結轉的未定用途款項	(3,052.6)
總計	6,031.3

2.

私家醫生和私家醫院根據新冠疫苗接種計劃在不同地方向市民提供新冠疫苗接種服務，包括社區疫苗接種中心、設於指定公立醫院的疫苗接種站、由私家醫生或診所透過疫苗資助計劃及復必泰疫苗接種先導計劃接種疫苗、新冠疫苗流動接種站、院舍的外展接種服務等。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為市民注射的新冠疫苗總劑次已逾 1 300 萬，當中在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注射的劑次佔 73.7%，由私家醫生或診所透過疫苗資助計劃注射者佔

20.1%，在醫管局轄下的指定普通科門診診所注射者佔 2.1%，其餘則佔 4.1%。

截至 2022 年 1 月底，政府就私家醫生或診所透過疫苗資助計劃接種新冠疫苗支付約 2.11 億元疫苗資助額。政府會視乎資源分配、公共衛生考慮因素、新冠疫苗接種服務的運作成本等，不時檢視向私家醫生或診所支付的資助額。為方便私營機構透過疫苗資助計劃提供新冠疫苗接種服務，政府設有網上登記服務供私家醫生使用，並將《醫生指引》、有關協議等相關資訊在新冠疫苗接種計劃專題網站內發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17)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2019 冠狀病毒病」，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已就「2019 冠狀病毒病」個案設立熱線電話，接聽市民查詢，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衛生防護中心熱線成立至今已接獲和處理了多少個查詢個案？熱線的工作人手、人手職位及所涉及的開支；
2. 衛生署可有統計和分類市民／查詢者的訴求類別？跟進情況如何？成效如何？有多少人在 14 日隔離期內仍未被致電跟進？

提問人：何君堯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答覆：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後不久，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即設立多條電話熱線處理公眾查詢，以配合不同目標組別的需求。與電話熱線有關的詳情(包括所接獲來電的累計數目)開列如下：

熱線	目標組別	開通日期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所接獲來電的累計數目 (調整至最接近千位的整數)
2125 1111/ 2125 1122	公眾	2020 年 1 月 22 日	1 361 000

熱線	目標組別	開通日期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所接獲來電的累計數目 (調整至最接近千位的整數)
2125 1133	從內地、澳門及台灣抵港並根據《若干到港人士強制檢疫規例》(第 599C 章)的規定接受檢疫的人士	2020 年 2 月 8 日	143 000
2125 1999	從海外地區抵港並根據《外國地區到港人士強制檢疫規例》(第 599E 章)的規定接受檢疫的人士	2020 年 3 月 19 日	149 000

政府從衛生署內的服務單位(並不時從其他政策局／部門)調派公務員、退休後服務合約人員和非公務員合約人員接聽有關熱線。為便利衛生署調配人手處理其他抗疫工作，政府自 2021 年 2 月 4 日起安排創新及科技局效率促進辦公室轄下的 1823 熱線協助接聽上述 2 條熱線(2125 1111／2125 1122)。熱線涉及的人手和開支由政府內部承擔，因此未能分開列出。

個案的處理時間視乎疫情發展和來電的數目與性質而各異。我們沒有備存有關查詢者訴求的統計和分類數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08)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為中小學生提供促進健康和預防疾病的健康護理服務及改善小學生的口腔健康，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過去兩年，平均每位參與學生健康服務及學童牙科保健計劃的開支為何、所涉及的人手開支及數目分別為何；
2. 參加學童牙科保健計劃的平均學童牙齒健康水平為何及需要安排覆診的人數及原因為何。

提問人：林素蔚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

答覆：

1. 衛生署學生健康服務在2020-21年度的每年開支及在2021-22年度的修訂預算如下：

<u>財政年度</u>	<u>每年開支</u> (百萬元)
2020-21(實際)	244.2
2021-22(修訂預算)	248.0

2021-22年度，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每次提供服務的單位成本為760元。

2020-21 及 2021-22 年度，學生健康服務的核准編制如下：

	<u>2020-21 年度</u>	<u>2021-22 年度</u>
醫生	40	40
護士	248	248
專職醫療人員	22	22
行政及文書人員	87	87
支援人員	40	40
總計	<u>437</u>	<u>437</u>

衛生署學童牙科保健服務專責促進全港所有小學生的口腔健康，以及提供基本及預防性牙科護理。由 2013/14 學年起，學童牙科保健服務已擴展至涵蓋就讀特殊學校的智障及／或肢體傷殘的學童，直至他們年滿 18 歲為止。

學童牙科保健服務在 2020-21 年度的每年開支及在 2021-22 年度的修訂預算如下：

<u>財政年度</u>	<u>每年開支</u> (百萬元)
2020-21(實際)	283.8
2021-22(修訂預算)	276.7

2021-22 年度，學童牙科保健服務每名參加學童的診症成本為 1,260 元。

2020-21 及 2021-22 年度，學童牙科保健服務的核准編制如下：

	<u>2020-21 年度</u>	<u>2021-22 年度</u>
牙醫	32	32
牙科治療師	269	269
牙科手術助理員	42	42
行政及文書人員	58	57
支援人員	27	27
總計	<u>428</u>	<u>427</u>

2. 2020/21 服務年度^註，共有 336 699 名學童參加學童牙科保健服務，當中 52 094 人接受過口腔檢查後須要覆診跟進。由學童牙科保健服務提供的必要跟進治療包括補牙、洗牙和拔牙。

^註 服務年度指由該年 11 月 1 日至翌年 10 月 31 日。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09)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醫療護理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有關為結核病、胸肺病、皮膚病或感染愛滋病病毒而設的專科門診診所，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過去五年，上述專科門診診所就相關疾病的個案數目為何；新症比率、年齡層及輪候時間為何；
2. 相關部門於預防相關疾病所推展的教育工作的詳情、開支為何？

提問人：林素蔚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1.

衛生署專科門診診所為結核病、胸肺病、皮膚病或感染愛滋病病毒的病人提供診治服務。過去5年，各專科門診診所的總就診人次、個案數目、病人的年齡組別、輪候時間和新症比率的資料如下：

(a) 胸肺科診所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a) 總就診人次	186 539	171 949	155 726	122 214	121 047
(b) 新症數目	19 635	16 247	13 196	8 679	9 066

(c)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病人數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9 歲或以下	2 277	2 028	1 713	1 344	1 474
20 至 29 歲	4 542	4 281	3 782	3 017	2 976
30 至 39 歲	6 908	6 659	5 943	4 820	4 803
40 至 49 歲	11 634	11 059	9 849	8 112	7 967
50 至 59 歲	19 824	19 098	17 113	13 772	13 755
60 至 69 歲	20 109	19 705	18 059	14 688	14 513
70 歲或以上	16 930	16 072	14 365	11 269	10 741
總計	82 224	78 902	70 824	57 022	56 229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d) 新症比率	23.9%	20.6%	18.6%	15.2%	16.1%

* 臨時數字

一般而言，(透過轉介或按徵狀分流)被診斷為患有活躍結核病或懷疑活躍結核病而到胸肺科診所求診的人士，可在 2 個工作天內獲醫生診治。非結核病個案的輪候時間或由即日至數星期不等，但確實的數字未能提供。

(b) 提供皮膚科服務的診所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a) 總就診人次	236 214	216 875	198 960	172 214	180 327
(b) 新症數目	25 219	24 884	21 890	18 714	21 369

備註：社會衛生服務於 2021 年年底才全面推出臨牀資訊系統，因此有關病人數目、年齡組別和新症比率的資料目前未能提供。

衛生署已實施分流制度，由主管個別診所的醫生評估所有轉介新症。相關醫生會根據臨牀專業評估安排合適的診症時間。截至 2021 年年底，皮膚科新症獲得診治的時間平均約為 120 個星期。雖然如此，2021 年，逾 90% 嚴重皮膚病新症在 8 個星期內獲得診治。

由衛生署社會衛生服務轄下診所提供的皮膚科服務，新症預約情況會定期更新。有關資料可瀏覽衛生署網頁 (www.dh.gov.hk/tc_chi/tele/tele_chc/files/New_Skin_Case_Appointment_Status_chi.pdf)。

(c) 愛滋病病毒及愛滋病科診所(即九龍灣綜合治療中心)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a) 總就診人次	15 239	14 970	15 230	13 172	13 332
(b) 新症數目	358	258	231	200	190

(c)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病人數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19歲或以下	9	4	6	3	3
20至29歲	457	480	446	404	361
30至39歲	811	825	889	914	919
40至49歲	936	947	944	928	928
50至59歲	683	761	832	887	897
60至69歲	233	273	303	343	386
70歲或以上	110	123	139	142	157
總計	3 239	3 413	3 559	3 621	3 651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d) 新症比率	11.1%	7.6%	6.5%	5.5%	5.2%

過去5年，所有病人均在14天內獲得診治，除非病人特別要求延後就診方屬例外。

2.

為防控結核病、胸肺病、皮膚病和愛滋病病毒感染／愛滋病，政府一直調配大量資源，循不同途徑來推行各項促進健康的工作，當中包括舉辦健康講座和展覽，透過資訊網站、社交媒體、電視宣傳短片和電台宣傳聲帶進行宣傳，派發小冊子和海報，又與其他持份者合作，每年更會響應「世界防癆日」和「世界愛滋病日」舉辦宣傳運動。

健康促進工作的開支，由衛生署相關服務單位用於上述疾病防控計劃的整體撥款承擔，因此未能分別列出。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37)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較 2021/22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3.8%，主要由於須額外撥款以應付長者醫療券計劃的開支需求，以及應付在支付和發還有關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的醫療費用和醫院收費方面增加的需求。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按醫療服務提供者分別列出，過去三個財政年度長者醫療券的申領交易宗數及申領總額；
- b. 2022/23 年度長者醫療券計劃的預算開支；以及
- c. 是否有計劃增加長者醫療券金額，如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林哲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a)

過去 3 年，醫療券申領交易宗數和申領金額按已登記參加長者醫療券計劃(計劃)的醫療服務提供者類別開列如下：

醫療券申領交易宗數

	2019 年 ^{註1}	2020 年	2021 年
西醫	2 952 153	1 957 092	1 917 943
中醫	1 633 532	1 376 436	1 542 578
牙醫	310 306	246 844	308 343
職業治療師	3 233	4 640	7 224

	2019年 ^{註1}	2020年	2021年
物理治療師	43 946	39 669	48 107
醫務化驗師	20 770	15 324	20 033
放射技師	16 779	14 386	19 373
護士	9 936	6 903	11 295
脊醫	10 820	8 826	9 357
視光師	242 424	158 127	196 046
小計(香港)：	5 243 899	3 828 247	4 080 299
香港大學深圳醫院 ^{註2}	13 562	18 962	35 953
總計：	5 257 461	3 847 209	4 116 252

醫療券申領金額(千港元)

	2019年 ^{註1}	2020年	2021年
西醫	1,246,024	947,488	1,027,990
中醫	599,170	634,851	788,617
牙醫	313,111	276,556	355,444
職業治療師	4,432	5,383	7,503
物理治療師	17,210	15,191	19,238
醫務化驗師	18,654	13,706	20,552
放射技師	15,749	14,700	22,603
護士	10,214	8,753	11,049
脊醫	5,675	5,127	5,760
視光師	431,680	225,903	284,753
小計(香港)：	2,661,919	2,147,658	2,543,509
香港大學深圳醫院 ^{註2}	3,997	5,507	12,103
總計：	2,665,916	2,153,165	2,555,612

註 1：每名合資格長者於 2019 年 6 月 26 日獲額外發放屬一次性質的 1,000 元醫療券金額，而醫療券累積上限亦於同日起進一步提高至 8,000 元。此外，每名合資格長者可用於視光服務的醫療券金額上限亦於同日起設定為每兩年 2,000 元。

註 2：香港大學深圳醫院長者醫療券試點計劃在 2015 年 10 月 6 日推出，並自 2019 年 6 月 26 日起恆常化。該院以醫院為單位參與計劃。

(b)

2022-23 年度，計劃的財政撥款為 43.758 億元。

(c)

政府於 2009 年推出計劃，目的是為長者提供財政誘因，讓他們選擇最切合自己健康需要的私營基層醫療服務，以及為長者在現行的公營醫療服務以外提供額外醫療選擇。多年來，政府推出了多項措施優化計劃，包括把每年的醫療券金額由最初的 250 元逐步提高至現時的 2,000 元；於 2014 年把每張醫療券的面值由 50 元調低至 1 元，令使用時更有彈性；於 2017 年把計劃的合資格年齡由 70 歲降低至 65 歲；因應 2018 年和 2019 年財政預算案所公布的措施，向每名合資格長者先後兩次額外發放屬一次性質的 1,000 元醫療券金額；以及於 2019 年把醫療券累積上限提高至 8,000 元。

計劃的合資格年齡於 2017 年由 70 歲降低至 65 歲，加上人口老化問題，使用醫療券的長者人數和每年的財政承擔均繼續大幅增加。我們會致力確保投放於計劃的資源用得其所，除了顧及對公共財政的影響外，亦須確保計劃能有效彰顯推動基層醫療的目標。政府現時沒有計劃提高每年的醫療券金額。我們會持續檢視計劃的運作，並按需要作出適當的調整和採取合適的措施，不排除會在基層醫療健康服務可持續發展藍圖的框架下，加以規範醫療券的使用，包括將部分醫療券金額劃定用於基層醫療的指明用途，例如健康風險評估、慢性疾病檢查和管理；要求長者登記其家庭醫生；以及就非指定用途加入共付額(co-payment)的概念等，目的是讓長者善用醫療券，選用基層醫療服務以用於預防疾病和管理健康。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61)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改善小學生的口腔健康及「長者牙科外展服務計劃」下提供的牙科外展服務，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參與小學生口腔健康篩查的牙科機構及牙醫數目；
- b. 「長者牙科外展服務計劃」下曾接受牙科外展服務的長者數目，在全港長者中所佔比例；
- c. 「長者牙科外展服務計劃」的牙科人手數目；以及
- d. 未來5年是否有計劃將口腔健康篩查服務推展至中學生？

提問人：林哲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政府的牙科護理政策旨在通過宣傳和教育，讓市民更注重口腔健康和養成良好的口腔衛生習慣，從而改善口腔健康和預防牙患。

a.及 d.

衛生署學童牙科保健服務專責促進全港所有小學生的口腔健康，以及提供基本及預防性牙科護理。參與學童牙科保健服務的學童每年在指定的學童牙科診所接受牙科檢查。學童牙科保健服務轄下的牙科診所所有8間，2021-22年度的牙醫核准編制為32人。

經校方同意後，小一至小五的學童會由專車接送一次往返學校和學童牙科診所。至於小六學童，我們會安排他們在課堂以外時間自行前來就診。須進一步接受牙科治療者會獲安排覆診。學童牙科保健服務目前並無計劃向中學生提供口腔健康篩查服務。

b.及 c.

長者牙科外展服務計劃(外展計劃)自 2014 年 10 月起推行，由非政府機構成立牙科外展隊，為全港 18 區居於安老院舍或使用日間護理中心及同類設施服務的長者實地提供免費的口腔檢查服務，以及為有關照顧者提供口腔護理培訓。如有關長者適合接受進一步治療，則牙科外展隊會實地或在牙科診所為他們提供免費的牙科治療。牙科外展隊亦會為長者設計配合他們的口腔護理需要和自理能力的口腔護理計劃。自 2017 年 10 月以來，10 家非政府機構在外展計劃下合共成立了 23 支牙科外展隊。每支牙科外展隊至少有 1 名牙醫和 1 名牙科手術助理。自 2014 年 10 月推行外展計劃至 2022 年 1 月底為止，外展計劃的服務人次約為 296 200。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62)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為達到控制和預防疾病的宗旨，衛生署將支援其他改善基層醫療的措施。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改善基層醫療的措施詳情(包括時間表和人手)及預算開支明細。

提問人：林哲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衛生署是政府的衛生事務顧問，亦是執行衛生政策和法定職責的部門。署方透過促進健康、預防疾病、醫療護理和康復服務，保障市民的健康。在基層醫療健康方面，衛生署以預防護理為核心，採取貫穿人生歷程的措施，提供不同範疇的服務：衛生署家庭健康服務為初生嬰兒至 5 歲兒童及 64 歲或以下的婦女提供一系列促進健康及預防疾病的服務；學生健康服務提供中心服務及學校外展服務，以保障中、小學生的生理和心理健康；長者健康服務設有長者健康中心和長者健康外展分隊，加強為居於社區的長者提供基層醫療健康服務，提高長者自我照顧的能力，鼓勵他們建立良好的生活習慣，並推動家人給予支持，以減低長者染病和罹患殘疾的機會。

同時，為加強本港的基層醫療健康，衛生署其他服務單位一直致力推展各項不同的計劃和措施，其中包括健康推廣和教育、傳染病及非傳染病防控、疫苗接種計劃、長者醫療券計劃、癌症篩查計劃和牙科服務等等。

至於改善基層醫療健康服務的各项支援措施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衛生署未能分項量化。

長遠一點來說，我們將於現屆政府任內發出諮詢文件，務求為香港基層醫療健康服務制定可持續發展藍圖，以建立一個能夠提升全體市民健康、提高市民生活質素的基層醫療健康系統。經基層醫療健康發展督導委員會指導而制定的藍圖，將集中就以下 5 個方面進行討論：

- (i) 建立和重整以地區為本、預防為主的基層醫療健康系統；
- (ii) 私營醫療健康服務的使用安排及改善基層醫療健康服務的融資安排；
- (iii) 基層醫療健康服務的管治架構；
- (iv) 基層醫療健康服務的人手規劃及培訓；以及
- (v) 加強疾病監察及健康記錄互通。

政府的工作還包括對基層醫療健康服務的管治架構進行檢討，包括檢視衛生署上述基層醫療健康服務的定位，旨在加強資源、人力、服務架構及服務標準等各方面的規劃、統籌及協調工作，並借助公營及私營基層醫療健康服務的資源，以提高服務效率及效益。

衛生署會繼續就基層醫療健康的發展向食物及衛生局提供專業支援。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66)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衛生署獲增撥六十億元增購疫苗，為市民注射加強劑，據最新數據，國藥集團的二代重組蛋白新冠疫苗顯示出針對原型株和多種變異株的良好保護效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加強劑的甄選標準；以及
- b. 會否採購第二代疫苗，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林哲玄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a. 及 b.

2019 冠狀病毒病大流行對全球造成前所未有的嚴重影響。要預防該病引起的重症、住院及死亡個案，接種疫苗是最有效的方法。為此，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 2020 年 9 月 28 日批准開立一筆為數 84.413 億元的非經常承擔額，以採購及注射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新冠疫苗)。

新冠疫苗接種計劃於 2021 年 2 月展開，向市民提供兩款分別由科興研發的克爾來福疫苗及由復星醫藥／BioNTech 研發的復必泰疫苗。政府至今採購了 850 萬劑克爾來福疫苗及 1 230 萬劑復必泰疫苗，按每名接種者接種 3 劑疫苗計算，總數足以讓所有合資格人口接種。

疫苗製造商正全力研發更有效、更能防禦新變異病毒株的新一代疫苗。政府一直密切監察新冠疫苗的整體研發情況及全球疫情的發展，並與藥廠緊密聯繫。為便利市民注射加強劑並保護市民免受新變異病毒株感染，我們會繼續採購足夠疫苗，並確保疫苗經證實屬於安全、優質、能有效應對現有及新出現的嚴重急性呼吸綜合症冠狀病毒 2(SARS-CoV-2 virus)變異病毒株。為此，我們會考慮科學實證、臨牀研究數據，以及各人口組別接種疫苗後有關安全和效能的真實世界數據。同時，世界衛生組織、衛生防護中心轄下的聯合科學委員會、行政長官委任的專家顧問團，以及海外衛生組織和衛生當局的最新建議亦會在考慮之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07)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政府自 2014 年 10 月起提供免費「長者牙科外展服務計劃」，每年為委派的安老院舍及日間護理中心長者提供外展基礎牙科護理。就有關計劃，請政府回應：

1. 長者牙科外展服務計劃過去三年所涉及的開支、人手、服務人次、到訪的院舍數目為何；
2. 請提供參加者所接受的服務和診療類別分項數字及各項服務的開支；
3. 建議當局設立長者牙科保健服務，容許並非居住於院舍的 65 歲或以上長者定時接受口腔牙科檢查。

提問人：梁文廣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1. 及 2.

政府每年就推行長者牙科外展服務計劃(外展計劃)所提供的財政撥款，2019-20、2020-21 及 2021-22 年度分別為 5,170 萬元、5,800 萬元及 6,070 萬元。衛生署設有 6 個公務員職位，負責推行外展計劃。

自 2014 年 10 月推出外展計劃至 2022 年 1 月底為止，外展計劃服務的人次約為 296 200。合資格長者在在外展計劃下接受了年度口腔檢查及牙科治療。這些牙科治療包括洗牙、清潔假牙托、使用氟化物、X 光檢查及其他治療(例如補牙、脫牙及鑲配假牙托)。

2019-20、2020-21 及 2021-22 年度(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參與外展計劃的安老院舍或日間護理中心數目分別為 792、503 及 630 間。為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病(冠狀病毒病)疫情，衛生防護中心不時更新《預防 2019 冠狀病毒病給安老院舍及殘疾人士院舍的指引》所載的訪客安排，而各波疫情來襲時，有部分安老院舍不欲牙科外展隊到訪。鑑於上述規定，加上冠狀病毒病疫情持續，非政府機構難以安排牙科外展隊在 2020-21 及 2021-22 年度到訪安老院舍提供實地口腔檢查服務。

3.

政府現時透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下的牙科治療費用津貼及關愛基金的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向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免費／資助牙科服務。長者也可使用醫療券，到私家牙醫處接受牙科服務。我們沒有打算把外展計劃的服務範圍擴展至涵蓋非居於安老院舍或使用日間護理中心及同類設施服務的長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08)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醫療護理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現時衛生署轄下的牙科診所為有需要市民提供免費緊急牙科治療(俗稱「牙科街症」)，雖然只包括止痛及脫牙，但服務仍然供不應求，請政府回應：

1. 過去三年，請分表列出各間牙科診所在特定時段為市民提供「牙科街症」的診症名額、名額使用率及就診人次(按年齡組別分項列出)；
2. 未來一個年度會否增加提供牙科街症的診所或者在現有診所增加診症名額？及
3. 政府會否考慮由政府營運，或資助非政府機構營運流動牙科醫療車，為行動不便，或居住於距離牙科街症診所較遠的地方的市民，提供牙科服務？

提問人：梁文廣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1. 過去3年和未來1年，11間政府牙科診所牙科街症服務的服務時段和每節服務時段的一般最高派籌數量列於下表。為減低交叉感染的風險及保持社交距離，我們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將最高派籌數量減少25%或50%。

牙科街症服務診所	服務時段	每節服務時段的最高派籌數量
九龍城牙科診所	星期一(上午)	84
	星期四(上午)	42
觀塘牙科診所	星期三(上午)	84

牙科街症服務診所	服務時段	每節服務時段的最高派籌數量
堅尼地城社區綜合大樓牙科診所	星期一(上午)	84
	星期五(上午)	84
粉嶺健康中心牙科診所	星期二(上午)	50
方逸華牙科診所	星期四(下午)	42
大埔王少清牙科診所	星期四(上午)	42
荃灣牙科診所	星期二(上午)	84
	星期五(上午)	84
仁愛牙科診所	星期三(上午)	42
元朗賽馬會牙科診所	星期二(上午)	42
	星期五(上午)	42
大澳牙科診所	每月第二個 星期四(上午)	32
長洲牙科診所	每月第一個 星期五(上午)	32

在 2019-20、2020-21 和 2021-22(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財政年度，牙科診所的整體使用率如下：

牙科街症服務診所	整體使用率(%)		
	2019-20 年度	2020-21 年度	2021-22 年度 (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
九龍城牙科診所	88.5	99.3	99.6
觀塘牙科診所	98.0	99.7	99.6
堅尼地城社區綜合大樓 牙科診所	91.2	98.0	99.5
粉嶺健康中心牙科診所	88.9	99.9	100
方逸華牙科診所	88.4	98.7	93.5
大埔王少清牙科診所	95.4	99.3	99.9
荃灣牙科診所	97.8	99.4	100
仁愛牙科診所	98.3	99.8	99.9
元朗賽馬會牙科診所	96.9	99.4	99.4
大澳牙科診所	30.1	52.2	55.9
長洲牙科診所	69.0	89.7	91.3

在 2019-20、2020-21 和 2021-22(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財政年度，每間牙科診所的牙科街症服務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就診人次分項數字如下：

牙科街症服務診所	年齡組別	2019-20 年度 就診人次	2020-21 年度 就診人次	2021-22 年度 就診人次 (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
九龍城牙科診所	0 至 18 歲	194	47	39
	19 至 42 歲	1 011	601	651
	43 至 60 歲	992	996	1 068
	61 歲或以上	2 756	1 957	2 001
觀塘牙科診所	0 至 18 歲	145	33	26
	19 至 42 歲	754	420	423
	43 至 60 歲	740	695	694
	61 歲或以上	2 055	1 365	1 300
堅尼地城社區綜合大樓牙科診所	0 至 18 歲	262	59	52
	19 至 42 歲	1 367	748	853
	43 至 60 歲	1 340	1 240	1 397
	61 歲或以上	3 723	2 435	2 619
粉嶺健康中心牙科診所	0 至 18 歲	81	20	16
	19 至 42 歲	421	252	270
	43 至 60 歲	413	417	442
	61 歲或以上	1 147	819	829
方逸華牙科診所	0 至 18 歲	68	15	14
	19 至 42 歲	355	200	222
	43 至 60 歲	348	331	364
	61 歲或以上	966	650	682
大埔王少清牙科診所	0 至 18 歲	73	16	13
	19 至 42 歲	382	199	222
	43 至 60 歲	374	329	364
	61 歲或以上	1 041	647	681
荃灣牙科診所	0 至 18 歲	291	63	54
	19 至 42 歲	1 518	808	895
	43 至 60 歲	1 488	1 338	1 467
	61 歲或以上	4 135	2 629	2 749

牙科街症服務診所	年齡組別	2019-20 年度 就診人次	2020-21 年度 就診人次	2021-22 年度 就診人次 (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
仁愛牙科診所	0 至 18 歲	73	17	13
	19 至 42 歲	379	211	214
	43 至 60 歲	371	350	350
	61 歲或以上	1 031	687	656
元朗賽馬會牙科診所	0 至 18 歲	144	31	27
	19 至 42 歲	750	400	448
	43 至 60 歲	735	663	734
	61 歲或以上	2 043	1 303	1 376
大澳牙科診所	0 至 18 歲	4	2	1
	19 至 42 歲	22	20	22
	43 至 60 歲	21	33	36
	61 歲或以上	58	66	68
長洲牙科診所	0 至 18 歲	10	3	2
	19 至 42 歲	49	34	25
	43 至 60 歲	48	57	41
	61 歲或以上	135	111	78

2. 政府的牙科護理政策旨在通過宣傳和教育，讓市民更注重口腔健康和養成良好的口腔衛生習慣，從而改善口腔健康和預防牙患。全面為廣大市民提供牙科服務需要巨大的財政資源。根據現行政策，政府主要負責有關宣傳、教育(包括學童牙科保健服務)、推廣口腔健康、為公眾提供緊急牙科服務的工作，並推行措施照顧一些在牙科護理方面有特別需要的人士，尤其是有經濟困難的長者和較難獲取一般牙科服務的人士。

政府近年推出一系列措施，集中照顧一些有特別牙科治療需要的人士。當中，政府於 2018 年 7 月推出為期 3 年的牙科服務計劃，名為「護齒同行」，為 18 歲或以上的智障成年人士提供免費口腔檢查、牙科治療及口腔健康教育服務，計劃已延長 3 年。與此同時，政府也為低收入及有特別需要的長者提供牙科護理服務支援，包括長者牙科外展服務計劃和關愛基金的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等。此外，長者醫療券計劃亦容許長者使用醫療券接受私家牙科服務。

根據公務員事務局轄下公務員合約的聘用條款，政府須給予公務員／退休公務員及其合資格家屬牙科醫療福利。衛生署轄下的牙科診所主

要是為履行有關條款而設，所提供的牙科服務是僱員福利，以公務員／退休公務員及其合資格家屬為主要對象。儘管我們利用這些牙科診所的部分服務量提供緊急服務，它們並非為了向公眾提供全面的牙科服務而設。現時政府牙科診所的服務量已達飽和，所有應診時段均有接近百分之百的使用率。故此，衛生署無法在現有的牙科街症時段以外再騰出額外時段增加牙科街症服務。

3. 流動牙科診所的概念，是利用設備齊全的車輛，為較難獲得牙科服務的人士(例如居於偏遠或鄉郊地區的居民)提供服務。以香港的情況而言，公共交通相對便捷，而牙科診所也方便易達。另一方面，流動牙科診所的服務範疇亦有其限制。居於安老院舍或使用日間護理中心服務的長者身體或較虛弱，行動較為不便，因此，我們認為透過長者牙科外展服務計劃為這些長者提供牙科護理服務，更具成本效益。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03)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4) 醫療護理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有關「長者醫療券計劃」及長者牙科方面：

1. 請署方根據下表填寫，自2017年起政府將長者醫療券計劃的受惠長者合資格年齡由70歲降低至65歲後，長者使用醫療券支付牙醫服務的詳情：

年份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按年有多少長者合資格使用醫療券？					
按年有多少長者使用醫療券支付牙醫服務？					
按年每位長者平均使用醫療券支付牙醫服務的費用是多少？					
按年，經醫生轉介，使用醫院牙科服務的65歲或以上長者人數是多少？					
按年，65歲或以上長者前往政府牙科街症服務診所求診的人數是多少？					

2. 經醫生轉介，使用醫院牙科服務的65歲或以上長者，大多數是治療什麼牙科問題？按上一年度開支計算，治療這些主要牙科問題，政府平均要在每個病人身上花費多少開支？

提問人：李世榮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1.

過去 5 年(由 2017 至 2021 年)，長者醫療券計劃(計劃)的合資格長者人數與曾使用醫療券的長者人數開列如下：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合資格長者人數 ^{註 1} (即 65 歲 ^{註 2} 或以上 長者)	1 221 000	1 266 000	1 325 000	1 377 000	1 450 000
截至該年年底曾使 用醫療券的長者的 累計人數	953 000	1 191 000	1 294 000	1 350 000	1 424 000

註 1：根據政府統計處《香港人口推算 2017-2066》及《香港人口推算 2020-2069》的資料。

註 2：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計劃的合資格年齡由 70 歲降低至 65 歲。

本署沒有備存曾使用醫療券支付牙科服務的長者人數及平均每名長者用於支付牙科服務的醫療券申領金額。

過去 5 年(由 2017 至 2021 年)，用於本港牙科服務的醫療券申領交易宗數及平均每宗有關交易的醫療券申領金額開列如下：

	2017 年 ^{註 1}	2018 年 ^{註 2}	2019 年 ^{註 3}	2020 年	2021 年
用於牙科服務的醫 療券申領交易宗數	168 738	294 950	310 306	246 844	308 343
平均每宗用於牙科 服務的交易所涉醫 療券申領金額 (港元)	855	973	1,009	1,120	1,153

註 1：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計劃的合資格年齡由 70 歲降低至 65 歲。

註 2：每名合資格長者於 2018 年 6 月 8 日獲額外發放屬一次性質的 1,000 元醫療券金額，而醫療券累積上限亦於同日起提高至 5,000 元。

註 3：每名合資格長者於 2019 年 6 月 26 日獲額外發放屬一次性質的 1,000 元醫療券金額，而醫療券累積上限亦於同日起進一步提高至 8,000 元。

關於 65 歲或以上、經醫生轉介使用醫院牙科服務的患者人數，我們沒有備存相關資料。

在綱領(4)下，衛生署通過 11 間政府牙科診所的牙科街症服務，為市民提供免費緊急牙科服務。服務範疇包括處理急性牙患、處方藥物止痛、治療口腔膿腫和脫牙。病人接受牙科街症服務時亦可按個別需要獲得專業意見。

在 2017-18、2018-19、2019-20、2020-21 及 2021-22(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財政年度，接受牙科街症服務而年齡組別為 61 歲或以上#的就診人次開列如下：

年度	2017-18 年度	2018-19 年度	2019-20 年度	2020-21 年度	2021-22 年度 (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
就診人次	20 305	21 812	19 090	12 669	13 039

關於接受牙科街症服務而年齡組別為 65 歲或以上的就診人次，我們沒有備存相關資料。

2.

衛生署在 7 間公立醫院的口腔頷面外科及牙科診所提供醫院牙科服務。口腔頷面外科及牙科診所為獲其他醫院單位及註冊牙醫或醫生轉介的病人及有特殊需要的患者，提供牙科專科診治。醫院牙科服務的開支由綱領(4)下牙科服務的撥款承擔，因此衛生署沒有相關開支數字。此外，衛生署也沒有備存各牙科診所每宗公營牙科服務個案成本的統計數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59)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1. 過去 5 年，愛滋病感染高危社群，要求獲取接觸後預防性投藥(PEP)的人數及成功獲取的人數與開支，請列明細項。
2. 過去 5 年，投放於愛滋病病毒接觸前預防性投藥(PrEP)的研究開支，請列明細項。
3. 過去 5 年，當局對於要求獲取接觸後預防性投藥(PEP)的人數及成功獲取的人數與開支的預算及財政撥款。
4. 過去 5 年，就愛滋病病毒預防感染的研究開支細項。
5. 當局為何不考慮增加資源予愛滋病病毒感染預防工作(包括：開放提供接觸前預防性投藥(PrEP)、接觸後預防性投藥(PEP)、性傾向歧視條例立法、合時宜的性教育工作等)以減少感染人口，從而降低治療愛滋病病毒的終生開支與勞動人口減少的經濟損失。
6. 過去 5 年，當局投放宣傳「U=U」的開支細項？
7. 過去 5 年，當局在預防感染愛滋病的開支細項為何？異性戀社群、男男性接觸者、少數族裔人士、性工作者、針刺式毒品使用者

提問人：狄志遠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

答覆：

1. 及 3.

包括但不限於因性接觸而獲衛生署綜合治療中心處方愛滋病病毒暴露後預防藥物的人數如下：

財政年度	獲處方愛滋病病毒暴露後預防藥物的人數
2017-18	104
2018-19	151
2019-20	140
2020-21	155
2021-22*	135

*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的數字

有關開支已納入衛生署愛滋病治療服務一併計算，因此未能分項量化。

2.

2017-18 至 2021-22 年度，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共批出 730 萬元，以支持下列研究項目：

- (a) 為香港男男性接觸者以激勵方式推行暴露前預防藥物試驗計劃的可行性；
- (b) 對在泰國曼谷獲取暴露前預防藥物並在香港使用的男男性接觸者(「暴露前預防藥物遊客」)進行需求評估試驗計劃；
- (c) 替諾福韋二磷酸鹽和恩曲他濱三磷酸鹽在乾血斑中的藥理測度作為貫徹用藥測試，以監測暴露前預防藥物的探索性研究；
- (d) 對有高愛滋病病毒感染風險的男男性接觸者按需求處方暴露前預防藥物與處方日服富馬酸替諾福韋二吡啶酯(TDF)／恩曲他濱(FTC)進行交叉研究；
- (e) 男男性接觸者使用暴露前預防藥物的情況及監察機制專題研究；以及
- (f) 在本港的現實環境中提供暴露前預防藥物服務的簡化模式。

4.

2017-18 至 2021-22 年度，愛滋病信託基金(基金)共撥款 2,360 萬元予 32 項研究項目，分項數字如下：

高風險社羣	獲批撥款額 (百萬元)
男男性接觸者	14.1
愛滋病病毒感染者	8.2
多於 1 個高風險社羣*	1.3
總計	23.6

* 基金撥款 130 萬元資助 2 個同樣以多於 1 個高風險社羣為對象的研究項目。

5. 及 6.

政府一直調配大量資源來防控愛滋病病毒感染／愛滋病，措施包括：

- (a) 於 1990 年成立香港愛滋病顧問局(顧問局)，負責檢視愛滋病病毒感染及愛滋病在本港及海外的趨勢和發展；就本港愛滋病病毒感染及愛滋病的預防、護理和控制政策，向政府提供建議；就本港的愛滋病病毒感染預防計劃的協調和監察事宜及向愛滋病病毒感染者／愛滋病患者所提供的服務提出意見；
- (b) 於 1993 年 4 月成立基金，當時的立法局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批准一筆為數 3.5 億元的承擔額，為感染愛滋病病毒的血友病患者提供援助，並加強醫療和支援服務，以及有關愛滋病的公眾教育工作。財委會在 2013-14 年度批准向基金額外注資 3.5 億元，以繼續支持其下的資助申請；以及
- (c) 向衛生署的特別預防計劃、男士健康計劃、社會衛生服務和學生健康服務提供資源，以進行預防愛滋病病毒感染的工作。衛生署一直透過各種形式，為中小學學生提供有關性教育的教育資訊和舉辦推廣活動。推廣形式包括在學生健康服務中心舉辦有關青春期的健康講座、透過青少年健康服務計劃到學校舉辦性教育系列的互動活動、透過特別預防計劃提供以生活技能為本的愛滋病和性教育，以及在網上提供有關性教育的資訊。衛生署會繼續推廣性教育，並會定期檢視和更新有關內容和方式，以期配合青少年的需要。特別預防計劃亦致力加強社會對愛滋病病毒感染／愛滋病的關注、協助制訂以實證為本的愛滋病策略，以及栽培在愛滋病醫學及傳染病的臨牀及公共衛生工作方面具專業知識的醫護人員。感染者如能持續抑制病毒以達至無法檢測的水平，就不會透過性接觸傳播愛滋病病毒，即「測不到＝傳不到」。特別預防計劃一直以來都推廣及早進行愛滋病病毒感染測試，並盡快接受護理及治療。此外，衛生署一直與非政府機構合作舉辦不同活動，讓公眾對愛滋病有更多認識，並鼓勵他們接納與關懷愛滋病病毒感染者／愛滋病患者。關於暴露前預防藥物及暴露後預防藥物的使用事宜，衛生署現時是根據愛滋病及性病科學委員會的建議行事的。該會一直留意最新的科學實證，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更新這些建議。用於預防愛滋病病毒感染／愛滋病的資源未能分項量化。

政府會繼續留意未來數年的服務需求，以適當地分配資源。

7.

根據顧問局發出的《香港愛滋病建議策略(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一年)》，基金會優先考慮撥款予 6 個高風險社羣(即男男性接觸者、愛滋病病毒感染者、女性性工作者／女性性工作者的男性顧客、注射毒品人士、少數族裔人士、男跨女跨性別人士)為對象的計劃申請。

2017-18 至 2021-22 年度，基金共撥款 1.508 億元予 75 個項目，分項數字如下：

高風險社羣	獲批撥款額 (百萬元)
男男性接觸者	71.6
愛滋病病毒感染者	30.3
女性性工作者／女性性工作者的男性顧客	28.7
注射毒品人士	9.3
少數族裔人士	8.8
男跨女跨性別人士	2.1
總計	150.8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18)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及署方於 2021-22 財政年度預留約 27 億元推行長者醫療券(“醫療券”)計劃，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於過去十年，醫療券計劃每年分別在預防護理服務、慢性疾病管理服務、復康服務三方面開支為多少(請列表回應)；及
- (二) 承上題，以上三項支出中有多少是用於資助購買醫護專業人員處方或建議的產品？

提問人：黃元山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一)

在過去 5 年有備存的資料所得，已登記參加長者醫療券計劃(計劃)的香港醫療服務提供者就預防性護理、跟進／監察長期病況及康復性護理服務所作出的醫療券申領金額表列如下：

年份	醫療券申領金額(千港元)		
	預防性護理	跟進／監察長期病況	康復性護理
2017	403,658	330,236	143,034
2018	947,737	590,707	320,655
2019	718,691	643,303	282,916
2020	581,840	568,341	223,180
2021	797,129	686,425	266,091

(二)

現時，計劃向合資格香港長者提供每年 2,000 元醫療券金額，以便資助他們使用由 10 類醫護專業人員(即西醫、中醫、牙醫、護士、物理治療師、職業治療師、放射技師、醫務化驗師、脊醫和根據第 359 章《輔助醫療業條例》在註冊名冊第 I 部註冊的視光師)所提供的私營基層醫療服務。醫療券不可用於純粹購買物品(例如藥物或醫療用品)，但可用於預防性、治療性和復康性的服務，包括由參與計劃的醫療服務提供者經診症後，因應長者的健康需要而在其專業執業範圍內處方並提供的治療或服務，以及療程中所提供予長者的藥物及醫療用品等。本署沒有備存醫療券申領交易中用於診症、藥物及／或醫療用品的醫療券金額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98)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7) 公務員醫療及牙科服務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公務員醫療及牙科服務，2022-23年度的撥款較2021-22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7.252億元(36.4%)，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2022-23年度有關綱領(7)公務員醫療及牙科服務的開支預算分項為何；
2. 在2022-23年度，當局預計需增加撥款，以加強為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提供的醫療及牙科服務的原因為何；
3. 過去3年，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分別在各公務員診所就診的人數及公務員診所的整體使用率為何？

提問人：李浩然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1. 2022-23年度有關綱領(7)公務員醫療及牙科服務的開支預算分項如下：

項目	開支預算(百萬元)
醫療服務	204.1
牙科服務	843.5
支付和發還醫療費用和醫院收費	1,665.9
購置設備	5.1
總計:	2,718.6

2. 2022-23年度的撥款較2021-22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7.252億元(36.4%)，主要由於為應付在支付和發還有關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的醫療費用和醫院收費方面日益增加的需求。該項目的支出由需求帶動。隨着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人數增加，加上預期人均壽命上升，科技進步而研發更多醫療藥物、治療方法和設備等，都會令申請宗數和實際

支出持續增加。衛生署有必要在2022-23年度預留額外資源應付未能完全預計的需求，以確保有醫療需要的合資格人士的申請可及時處理。

3. 過去3年，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在各公務員診所的就診人次如下：

年份 就診人次 ^{註一}	2019	2020	2021
柴灣公務員診所	58 000	45 000	52 000
香港公務員診所	58 000	47 000	52 000
九龍公務員診所	64 000	56 000	59 000
新界公務員診所	52 000	41 000	48 000
粉嶺公務員診所	40 000	29 000	43 000
西貢公務員診所	9 000	9 000	10 000

註一：就診人次進位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過去3年，公務員診所的整體使用率^{註二}如下：

2019	2020	2021
98%	93%	95%

註二：使用率進位至最接近的個位數。

公務員診所沒有備存個別診所的就診人數。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37)

總目： (37) 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預防疾病
管制人員： 衛生署署長 (林文健醫生)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1. 根據答覆內容，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超過 4,600 名合資格婦女已在先導計劃下接受乳癌風險評估，當中約 34% 獲轉介接受乳房 X 光造影篩查。當局可否告知已接受乳房造影婦女的年齡分佈、有多少人確診為乳癌、診斷為不同癌症期數的患者分別有多少人，每年分別投放多少資源及人手分別處理以上人士；
2. 當局可否告知經乳房造影診斷後的跟進工作及轉介治療流程為何；在公營醫院及私營醫院接受治療的人數分別為多少，每年分別投放多少資源及人手分別處理以上人士？

提問人：陳曼琪議員

答覆：

1.及 2.

衛生署根據癌症事務統籌委員會轄下癌症預防及普查專家工作小組的修訂建議，採用以風險為本的方式，向年齡介乎 44 至 69 歲、有某些組合的個人化乳癌風險因素的婦女進行乳癌篩查。

衛生署按照乳癌篩查先導計劃(「先導計劃」)向合資格婦女提供乳癌篩查服務。自 2021 年 9 月開始，該署一直通過轄下 3 間婦女健康中心提供有關服務；自 2021 年 12 月開始，有關服務擴展至轄下 18 間長者健康中心。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接受乳癌風險評估的合資格婦女約有 4 600 名；超

過 4 150 名年齡介乎 44 至 64 歲的婦女在 3 間婦女健康中心接受評估(其中約 1 500 名(36%)獲轉介接受乳房 X 光造影篩查)，另有約 450 名年齡介乎 65 至 69 歲的婦女在長者健康中心接受評估(其中約 70 名(16%)獲轉介接受乳房 X 光造影篩查)。

衛生署會將乳房 X 光造影篩查結果異常的婦女轉介到專科醫生接受進一步檢驗及治理。至於婦女確診乳癌的數字和所屬的乳癌分期，由於有些婦女或會在私營機構跟進病患，因此我們沒有完整的資料。

先導計劃在 2022-23 年度的財政撥款約為 2,300 萬元。

- 完 -